

2020年度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市委市政府《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和《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1〕32号）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进行评价，经过前期准备、评价指标研发、数据采集与核查、综合评价与分析等几个阶段，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简介

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宁政办发【2016】1号）规定，我局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具体政策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2）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机关事务管理体制改革的政策和办法，指导区和市级机关部门机关事务工作。

（3）负责市级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办公用房、车辆等有关国有资产产权界定、清查登记工作。

（4）综合管理市级机关房地产，管理市级机关土地使用权；负责市级机关办公用房的权属、调配、使用、处置和基建、修

缮的统一管理工作；负责市级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审批；负责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和自有产权、代管房产住宅的管理工作；负责市级机关物业管理标准制订及政治核心区域、保密区域的物业管理工作。

（5）负责市级机关和事业单位公务车辆的集中统一管理；审核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报废事项；指导区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工作；监管市属国有企业公务用车；负责南京市承办的重大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公务车辆服务保障工作。

（6）推进节约型机关的建设工作；会同市节能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公共机构的节能管理工作；制定全市公共机构的节能规划、能源消耗定额和节能目标并组织实施。

（7）负责市级机关的治安保卫工作，维护机关集中办公区的交通秩序，协助处理机关内部的交通事故、治安案件；协助有关部门维护集中办公区的上访秩序和市级领导集中住宅区的安保工作。

（8）负责市级机关爱国卫生、环境综合治理标准化建设、绿化美化和人民防空工作。

（9）会同有关部门承办来我市的内宾接待服务工作；协助承担市重要会议、大型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

（10）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我局内设办公室（机关事务信息处）、人事教育处（审计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服务监管处、房地产管理处、基建处、安全保卫处（车辆管理处）、节能管理处、政策法规处、机关党委以及离退休干部处。

3. 人员情况

我局机关现有编制数248人，截至2020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26人、离休人员2人、退休人员159人、编外人员1人。

4. 资产情况

2020年度，我局机关固定资产原值551269.60万元，累计折旧金额66406.27万元，固定资产净值484863.33万元，期末无在建工程余额。

（二）部门预算管理与使用情况

1. 部门整体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0年度，我局机关年初预算数27530.24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0527.59万元，决算数29141.9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385.65万元，整体预算调整率10.89%，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95.46%。

2. “三公两费”使用情况

2020年度，我局机关“三公两费”共支出34.08万元，其中“三公经费”共支出9.0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05万元、公务接待费2.96万元）、会议费支出8.01万元、培训费支出17.06万元。

3.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我局机关实施项目共计27项，涉及项目收入数22458.45万元、支出数21088.4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370.04万元。

（三）部门绩效目标

1. 中长期阶段性目标

(1) 坚定不移地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从严从实抓好巡视巡察整改工作。坚持把抓好巡视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对标中央和省市委要求，压实巡视巡察整改政治责任，把巡视巡察整改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对照反馈意见深刻剖析整改。

(3) 凝心聚力推动机关事务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推进对标找差工作；二是实施创新“四项工程”；三是强化高质量发展的法治保障；四是持续深化标准化建设；五是大力推进智慧大院建设；六是持续推进绿色机关建设。

(4) 高水平提升机关事务履职尽责能力。一是优化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二是持续抓好为机关干部办实事项目；三是扎实推进机构改革后续任务；四是全力抓好重点基建项目建设；五是着力提升考核评价科学化水平。

(5) 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宣传贯彻新《公务员法》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按照 20 字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素质，抓好干部梯队建设和内部交流使用。

(6) 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一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二是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三是做好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工作；四是加强作风建设。

2. 年度目标

(1)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

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加强局系统意识形态工作，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局工作作风。

（2）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推动节约型机关创建。一是高站位开展制止餐饮浪费活动；二是高效益盘活机关房产资源；三是高标准提升信息平台调度能力；四是高水平推动合同能源管理；五是高起点做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

（3）聚焦机关事务重点工作和专项任务落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一是全力支持六合区加快高质量发展；二是全力推动机关事务机构职能建设；三是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

（4）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要义，全面提升机关事务保障管理效能。一是抓好法规制度体系建设；二是抓好服务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三是抓好集中提前办理车辆购置更新工作；四是抓好全市机关事务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五是抓好后勤服务能力品质提升；六是抓好服务载体建设；七是抓好队伍建设和理论研究工作。

二、评价结论

以指标体系为基础，经过确认评价基础数据，按照制定的评价标准与评分规则，以100分为评价标杆分值，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五个方面对我局机关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综合评价和量化打分。经评价，我局机关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分结果为**98.78分**（详见附件：《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表》），等级“优秀”。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办公用房管理情况

推进“互联网+”深度融合办公用房管理工作，实施并完成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全市“一张网”建设，进一步理顺优化监管体系和业务流程；推动集中统一管理制度落地落实，继续优化党政机关布局，完成部分单位整建制搬迁及办公用房优化整合工作；落实政府要“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党政机关维修改造项目；完成29处房产实测、16处历史遗留问题房产受理审核工作，建筑面积约9.8万平方米，完成市重点考核(新增房产)确权登记4.5万平方米，确权登记比例94%以上；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对小微企业租金减免政策，积极推进闲置资源分类处置，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公务用车管理情况

扎实履行管理、服务、保障职能，推动机关公车使用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正式出台《南京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结合年统分级分批宣贯；事业单位公车平台化、信息化在全市得到落实，事业单位开启同步管理模式。

（三）后勤服务监管情况

一是建立服务质量日常监管机制。以《服务质量监管办法》为依据，多措并举开展服务质量监管，编制《集中办公区服务指南》，分类梳理汇总保障服务流程。**二是**切实推进党政机关垃圾分类工作。研究制定《全市党政机关“十个一”工作方案》等5个文件，开展形式多样的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活动，启动6家单位先行先试，强化示范引导。召开全市党政机关垃圾分类工

作推进现场会，实现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全面覆盖。三是严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先后召开89次专项组工作会议，组织开展3次疫情防控专项检查，制定各类指导性应对措施和落实文件20余项，完成疫情防控信息专报22期，累计完成269期信息报送。

（四）基建项目完成情况

认真研究基建工作的发展趋势，把握工作动向。结合工作实际，修订完善了局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并规范与之配套的施工合同。全年紧紧围绕服务保障中心工作，实施人民大会堂修缮、机关二食堂改造、武庙遗址大门修缮等9个维修改造项目，总投资14352万元。

（五）机关事务安全生产情况

组织成立机关事务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组，统一指挥、建立专班集中办公。全年，围绕“查”的主线，开展四次集中检查，上门103家市、区机关单位、658个具体点位，发现隐患1322项；丰富“实”的内容，开展电动自行车整治为主的四个专项活动；突出“改”的重点，隐患整改率达96.7%；出台《市级机关办公区安全保卫工作管理规定》，各级职责更加清晰、工作机制趋向成熟，三级责任体系基本形成，市、区两级机关事务部门职能得到加强。

（六）岗位工作标准化建设

扎实推动标准化建设向精细化、务实处发展。一是“南京市公务用车标准化”获得江苏省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类标准试点项目，顺利通过省级验收，形成公务用车标准体系；二是积极组织南京市地方标准项目申报，其中2项获批立项；三是对标

准化工作优化提升，促进服务标准化、统一化、规范化；四是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制定《南京市机关政务物业定额标准》，为促进机关事务标准化，在服务保障党政机关高效运转中落实政府要“过紧日子”要求。

（七）党建工作情况

一是始终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第一议题，强化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对论坛、讲座、报告会、研讨会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的规定》，制定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清单”；二是围绕“特色品牌创建”，开展党建+群建“六个一”活动，拍摄制作党建工作宣传片。三是坚持趋势、问题和目标导向，认真落实机关大院增加健身场所、新城大厦书吧改造等10个办实事项目；四是积极支援社区疫情防控，组织局机关30名党员志愿突击队连续67天深夜8小时值守站岗，引领党员在新冠疫情防控中发挥旗帜作用。

（八）机关事务法治保障情况

进一步推进法治化建设向系统性、纵深处发力。一是开展制度建设和理论研究，积极贯彻落实《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办法》；二是以规章制度“清理规范”为突破口，牵头对113项制度进行清理规范，截至2020年底，保留30项制度、废止25项制度、修订58项制度，另新立5项制度；三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培训，面向全局干部职工大力推广《民法典》《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预算法实施条例》等学习，进一步营造机关事务人知法、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同时牵头组织开展南京市机关

事务管理局法治建设创新奖等项目申报，成功获评“2019-2020年度法治南京建设示范单位”。

（九）公共机构节能情况

建设节约型机关，下发了《南京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实施意见》，全市514家机关成功创建，比例达64%。开展节能示范单位创建，其中国家级4家、省级10家、市级29家。在全省率先开展能耗定额研究，制定《公共机构能（水）耗定额》南京市地方标准，涵盖党政机关、教育、卫生、场馆等4类能耗定额。建成全市公共机构能源资源管理综合平台，打造能源“一张网”。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80余项，面积约140万平方米。开展合同能源管理35项，引入社会资金4000余万元。开展能源审计项目149个，水平衡测试项目167个。

（十）信息化建设情况

规范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进一步优化完善局网站栏目内容，做好局网站以及政务新媒体的信息发布、日常监测，组织开展好政务公开和新媒体业务培训；加强网络安全机制建设，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和网络安全预案应急演练，落实重大会议和节日期间政府网站和网络安全24小时值班制度，协调及时处置信息系统漏洞和安全隐患。

（十一）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修订完善了《干部挂职的若干规定》《局机关工作人员岗位调整交接工作的暂行规定》等6项制度，制定了《合同制人员队伍建设指导意见》，从岗位管理、鼓励激励、考核评价等六个方面，打通人员晋升通道、规范人员福利待遇、强化人才培

养；2020年启动完成了2名一级调研员选拔任用和9名科级干部职级晋升工作，完成了事业单位1名管理五级、2名管理六级干部选拔聘用工作，干部队伍结构得到优化，年度引进人才27人。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个别基建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例如北京东路41号院调整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2020年度预算470万元，但由于客观原因，导致该项目未能按原定工作计划推进，经财政批准该项目年度剩余经费336万元结转为下年使用。

五、有关建议

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编制、拨付管理，明确各阶段审批、支付时间节点，加快资金流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建设工程稳步有序向前推进。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重要举措。根据市委市政府《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以及《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1〕32号）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促进部门从整体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及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具体包括：

（1）通过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可以发现部门管理的薄弱环节，促进其改进和创新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

同时，发现部门在提供公共服务方面存在的短板和不足，为有效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水平和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质量做出积极探索。

（2）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更加关注部门财政资金的预算安排的合理性和整体效益，例如，资金结构与部门职能的匹配程度、预算规模对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保障水平、资金的支出与部门所提供的公共服务的支持程度等。因此，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的覆盖面更广、层次更深，更能综合反映部门财政资金的综合效益。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2020年度部门预算和部门所管理的专项资金。

3.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客观、公正，标准统一、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公开并接受监督。

（3）问题导向原则。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程序与结果并重。

（4）统一管理原则。自觉接受财政部门统一组织管理。

（5）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投入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4. 评价方法

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具体通过资料梳理、调研访谈、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数据采集、等方

式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的原则。

5.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以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1〕32号）要求等文件为指引，结合管理局特点，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五个维度设计指标，其中“部门决策”、“部门管理”两类指标参照了南京市财政局规定的共性指标。“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三类指标充分考虑了管理局职能特点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内容。

评价通过设计评价指标、制定评价标准以及评分规则等，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设计遵循了相关性、可比性、重要性的原则，以财政资金管理使用为主线，沿着资金的使用前、使用中、使用后的逻辑路径，力求涵盖部门的目标任务、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等内容。

（二）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情况

局分管领导、局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办公室（机关事务信息处）、人事教育处（审计处）等处室相关人员，在去年开展自评价要求的基础上，通过现场调研，调查了解政策背景、资金规模、实施内容、范围及期限、绩效目标以及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等情况，初步确定评价总体工作思路，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

2. 现场核查情况

(1) 现场查阅、复核。对管理局整体绩效相关资料进查阅并核实，对所掌握的资料进行分析。

(2) 访谈和调查。对各处室负责人等进行访谈，探讨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的亮点和不足。

3. 资料信息汇总及评价分析

汇总分析评价数据，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管理局整体绩效进行分析以及量化打分。

4. 出具报告

根据资料信息汇总及评价分析结果，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表》

附件:

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表

指标名称		权重	得分	目标值	业绩值	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A 部门决策		15	15			
A1 决策机制						
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1	1	规范	规范	考察①是否有决策制度文件，②制度文件内容是否规范。
A12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1	1	规范	规范	考察决策流程是否规范。
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1	1	合理	合理	考察决策、执行、监督三方面是否相互制衡。
A2 中长期规划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2	明确	明确	部门具有长期战略规划得40%权重，再根据长期战略规划是否对①部门总体中长期目标（占20%权重）；②部门中长期规划实施内容（占20%权重）；③时间进度要求（占20%权重）有明确要求得相应权重。
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2	匹配	匹配	部门战略规划中的各项规划均符合部门职能（包括直属单位）要求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与部门职能（包括直属单位）无关则扣除权重50%，扣完为止。
A3 年度工作计划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2	明确	明确	①部门具有年度工作计划得50%权重，如不符扣除相应50%权重的1/3；②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对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资金安排、人员安排有明确安排，则分别得剩余权重1/5。
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2	匹配	匹配	①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均符合部门职能要求得50%权重；②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目标紧密相关，得30%权重；③年度工作计划从工作量、工作难度、人员配备的角度均具可行性，得20%权重；每出现一项不符扣除对应全部权重。
A4 部门预算编制						
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2	2	科学规范	科学规范	预算编制指“内部预算编制”，“科学”衡量制度设计，“规范”衡量流程执行。
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2	2	匹配	匹配	考察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B 部门管理		20	19.48			
B1 预算执行						
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	2	1.91	100%	95.27%	部门预算执行率=年度财政支出数/年度财政预算收入×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偏离目标值1%，扣除权重分的1%。支出以决算数据为准（以下支出口径相同）。
B12	专项资金执行率	2	1.87	100%	93.45%	专项资金执行率=专项资金支出数/专项资金预算收入×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偏离目标值1%，扣除权重分的1%。
B13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100%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不超支得满分，超支则每偏离目标值1%，扣除权重分的1%。
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1	1	公开	公开	考察预决算信息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B2 收支管理						
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收支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4 政府采购管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0.9	有效	比较有效	考察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5 建设项目管理						
B51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B5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0.9	有效	比较有效	考察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6 内部控制管理						
B6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部门是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B6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1	0.9	有效	比较有效	考察部门内部控制是否有效执行。
B63	内部控制监督情况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部门是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监督制度。

	B7 预算绩效管理					
	B7.1 组织管理情况	1	1	有效	有效	主要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
	B7.2 工作开展情况	1	1	有效	有效	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我评价和整改情况。
	B7.3 绩效公开情况	1	1	公开	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C 部门履职		40	37.9			
	C1 办公用房管理情况	5	4.5	优	良	考察办公用房管理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2 公务用车管理情况	5	4.7	优	优	考察公务用车管理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3 后勤服务监管情况	5	4.8	优	优	考察后勤服务保障能力，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4 基建项目完成情况	5	4.5	优	良	考察基建项目完成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5 机关事务安全生产情况	5	5	优	优	考察机关事务安全生产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6 岗位工作标准化建设	5	4.8	优	优	考察岗位工作标准化建设，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7 党建工作情况	5	4.8	优	优	考察党建工作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C8 机关事务法治保障情况	5	4.8	优	优	考察机关事务法治保障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D 履职绩效		15	14.5			
	D1 公共机构节能情况	5	5	优	优	考察公共机构节能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D2 满意度	10	9.5	非常满意	满意	考察被服务人员对机关服务的满意度。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10	9.6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	5	4.8	优	优	考察办公流程、业务开展是否能通过单位的信息系统实现。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5	4.8	优	优	考察人才培养计划、人才选拔运用、激励措施等。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评级“优”、“良”、“中”、“差”。
F 加减分项（≤5分）			2.3			
	F1 加分项		2.3		全国机关事务管理研究会2020年研究成果二等奖、省管局优秀研究成果表扬通报、省委“六有一提升达标支部”、市级考核二等奖	部门（单位）受到国家级、省级、市级奖项或表彰通报。受到国家级表彰加1分，受到省级表彰加0.5分，受到市级表彰加0.3分；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
	F2 减分项				无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酌情扣分。
	总分	100	98.78			